

永州市零陵区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 整改验收销号公示表

反馈问题	部分企业涉气违法行为多发。零陵区湘岳木业有限公司锅炉除尘设施未开启、废气直排。
整改目标	相关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违法行为得到查处纠正。监督湘岳木业有限公司立行立改到位，且在今后的生产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稳定达标排放，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整改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整改完成情况	区委区政府组织朝生态环境局零陵分局及相关部门对零陵区湘岳木业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对企业进行帮扶，帮助企业做好环保相关工作；整改完成后进行了废气监测，达到了相关标准。
验收销号意见	同意通过整改验收，按程序进行销号。
公示情况	自本公示发布起5个工作日

联系电话：0746-6222411

永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部分企业涉气违法行为多发，冷水滩区熙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尾气处理装置破损……等”问题验收销号意见

一、问题表述及来源

2024年第二轮省生态环保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指出：部分企业涉气违法行为多发。冷水滩区熙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尾气处理装置破损，大量废气直排。零陵区湘岳木业有限公司锅炉除尘设施未开启、废气直排。道县四马桥沥青混凝土场手续不全，窑炉挥发性废气气味刺鼻，装卸原辅材料扬尘严重。

二、整改目标

相关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违法行为得到查处纠正，道县四马桥沥青混凝土场完善相关手续。

三、验收标准

(一)冷水滩区：完成整改方案中以下措施：一是督促熙

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生物质锅炉尾气处理装置检修并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二是依法依规对废气直排问题进行查处。三是对相关企业生物质锅炉运行管理情况开展抽查，确保生物质燃料锅炉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规范生物质锅炉燃料的使用。

（二）零陵区：完成整改方案中以下措施：一是对相关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查处。二是责令湘岳木业有限公司对锅炉除尘设施进行加强检修和维护，升级改造生物质颗粒锅炉，保证其正常运行，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对其涉气处理设施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排查潜在故障和隐患。三是加强对企业的监管，定期组织对相关企业进行帮扶检查，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持续稳定运行。

（三）道县：完成整改方案中以下措施：一是督促相关企业完善相关手续，对其违法行为责令改正，依法依规进行查处。二是督促完善窑炉挥发性废气处理设施，密闭输送带，配置除尘设备；对露天堆放的原料进行覆盖，建设物料厂棚，对厂内场地进行硬化。三是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企业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四）达到上述整改目标。

四、整改完成情况

（一）冷水滩区上报完成情况如下：一是熙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三台 1T 生物质锅炉拆除工作；二是该企业违法

行立行立改并完成整改，积极配合整改到位，已拆除生物质锅炉，改用燃气锅炉，所以不予立案查处；三是对 15 个相关企业生物质锅炉运行管理情况开展抽查，确保生物质燃料锅炉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零陵区上报完成情况如下：一是已对零陵区湘岳木业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二是对企业进行帮扶，帮助企业做好环保相关工作；三是整改完成后进行了废气监测，达到了相关标准。

（三）道县上报完成情况如下：一是道县林业局、永州市生态环境局道县分局分别依法对道县舜源沥青混凝土有限公司进行查处，已处罚到位，该公司已取得了发改、环保、自然资源等部门手续；二是按要求安装废气除尘设施、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对输送带进行了密闭，配套建设喷淋系统，采取了覆盖措施，建设两个物料棚，完成环保“三同时”自主验收；三是不定期对企业进行日常监管，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正常运行环保设施。

五、现场核查情况

（一）2024 年 1 月 21 日，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到该企业现场进行复核，现场核查时，该公司暂未生产，基本按规定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同意冷水滩区关于该问题整改到位的结论。

（二）2024 年 1 月 8 日，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工业和信息

化局到该企业现场进行复核。经过现场核查和查阅资料，该公司暂未生产，已完成了生物质颗粒锅炉改造，现场情况与零陵区上报整改完成情况基本一致，同意零陵区关于该问题整改到位的结论。

（三）2024年2月13日，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到该公司现场进行复核，现场核查时，该公司暂未生产，已按要求处罚和安装废气治理设施，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同意道县关于该问题整改到位的结论。

六、验收销号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建议

（一）验收销号结论

同意通过整改验收，按程序进行销号。

（二）下阶段工作建议

督促冷水滩区、零陵区、道县加强企业日常监管，督促企业自觉履行环保主体责任，正常运行环保设施，确保问题不反弹，整改有实效。

参加现场核查单位及人员：

永州市生态环境局：王中涛 张育乾

永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吴卫红

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2月17日

